

##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 
承辦人：周芷萱  
電話：02-77365415  
電子信箱：iyouth03@scweb.com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學字第11523020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青年錄取證明書範本 (A09020000E\_1152302090\_doc3\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有關青年錄取本署「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」辦理公假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」為國家級青年人才培育計畫，以拓展國際鏈結交流、青年帶動百工百業創新成長、引領青年多元創意行動為推動重點，以厚植臺灣青年競爭力。
- 二、本計畫115年第1梯次、第2梯次錄取結果將陸續公告，本署將製作並提供錄取青年錄取證明書（如附件範本），供其辦理請假或相關行政程序使用。為利行政作業，青年可主動持錄取證明書向其所就學或任教之學校申請公假，本署不另行提供錄取名單予各學校。
- 三、為培育國家人才，請貴機關惠予協助函轉所轄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本署所提供之錄取證明書，可作為辦理公假申請之正式依據，以利錄取青年順利完成海外見習計畫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

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